

酗酒赌博还家暴 巡回审判修破镜

奉贤法院奉城法庭耐心调解离婚纠纷

“ □法治报记者 夏天
法治报通讯员 刘雪松
胡巧玲

两次开庭、当庭调解依然不成，是何仇怨，让相伴 25 年的妻子坚持要与丈夫离婚？到底是赌博酗酒后的暴虐，还只是因家庭琐事的拌嘴、打架？近日，奉贤区人民法院奉城法庭就一起离婚纠纷案件开展巡回审判，在依法判决双方不准离婚后，法官在庭后坚持继续调解，终让丈夫诚恳认错，竭力挽回妻子，并给出坚决承诺；而妻子也表示愿再给丈夫一次机会，希望能共同经营好一家人的生活。

【事件起因】

该案是原告马某诉被告李某的一起离婚纠纷。庭审中，原告马某向法院讲述了自己的婚姻：自己与丈夫李某是通过媒人介绍相识，于 1994 年 1 月登记结婚。结婚初期两人感情尚可，可好景不长，丈夫渐渐地迷上了赌博与酗酒。每次李某输钱或醉酒后，就辱骂殴打自己，再后来情况愈演愈烈，只要马某心情不好，一顿打骂肯定是躲不过的。结婚 20 多年来，马某自称为了孩子忍受着被丈夫家暴的婚姻，苦苦坚持。如今，马某因实在无法继续忍受，遂向法院起诉要求离婚。

对于妻子的陈述，丈夫李某却不完全认可。李某承认双方确因家庭琐事拌过嘴、打过架，认为夫妻之间的磕磕绊绊不构成家暴，何况孩子还小，离婚不利于孩子的成长，家中还有老人，也需要夫妻两人一同去赡养照顾，因此李某表示不同意离婚。

【调解经过】

案件受理后，奉贤法院于 2019 年 3 月 4 日及 2019 年 3 月 20 日两次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奉城法庭考虑到婚姻家庭纠纷与百姓生活息息相关，远离家暴，保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是法院在家事审判中守护社会家庭和谐幸福的使命。本案是因家暴而夫妻感情失和导致女方提起离婚诉请的典型案列，对珍爱婚姻经营家庭具有教育作用。因此奉城法庭决定到管辖范围内的



资料图片

奉城镇高桥村村委会开展巡回审判，在就地化解百姓婚姻家庭纠纷的同时通过以案释法开展法治宣传。本案由江敏超庭长独任审判，依法适用简易程序进行审理。

在法庭调查阶段，江敏超法官仔细听取了原被告双方的陈述及辩称意见，详细询问了原被告双方的婚姻和感情状况，并仔细了解了子女情况。随后组织原被告双方进行法庭辩论和最后陈述，并当庭进行了调解。因原告坚持离婚致调解不成。

法官认为，本案中原被告双方结婚 25 年，并育有子女，应该珍惜家庭成员之间的亲情，多为家庭和睦、子女健康成长着想，多反思自己，努力改正自身缺点，冷静而妥善地处理夫妻之间的问题，以利

于家庭幸福美满和子女健康成长。因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判决原告马某要求与被告李某离婚的诉讼请求不予支持。

庭审结束后，江敏超法官并没有立即返回。由于已经开过两次庭，江法官对双方当事人的心态动向已经熟稔于心。为了解开妻子和丈夫之间的心结，江法官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劝导夫妻双方珍惜婚姻，丈夫应多给妻子呵护关爱，而妻子应改善自己的脾气，给丈夫多些温柔。

面对坐在原告席上含着泪光的结发妻子，李某真诚道歉，承认自己在婚姻中的错误行为，竭力、诚恳地挽留妻子、守护家庭，并保证今后不再动手打人。妻子见此情

形，表示愿意再给丈夫一次机会，希望能共同经营好一家人的生活。

【调解心得】

婚姻的真谛在于相互理解、相互尊重、相互包容、相互扶持。在很多离婚案件中，当事人双方的矛盾并非无法调和，这需要法官以充分的耐心，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用智慧化解双方矛盾，给这段婚姻一个重生的机会，从而促进家庭幸福美满，社会和谐稳定。

今年以来，奉贤法院奉城法庭全力贯彻建设人民群众“家门口的法院”工作要求，结合奉城镇“曙光讲坛”，通过巡回法庭、法治沙龙、普法授课等形式为当地百姓提供法律咨询与指导，打出基层司法服务的“组合拳”。

车库失火百车受损 如何赔偿意见不一

闵行区吴泾镇房地物业纠纷调委会根据“一车一方案”原则圆满解决纠纷

“ □法治报记者 金勇
法治报通讯员 张峥华

小区内停放的电动车自燃，引起整个车库失火，100 多辆电动车被殃及。事故发生后，物业公司面对车主情绪激动的质疑，求助居委。闵行区吴泾镇房地物业纠纷调委会接到居委的求助后，迅速介入，展开调解工作。

调委会通过耐心劝慰，平稳车主情绪，同时采用背对背的调解方法，依法耐心细致地做双方工作，现场办公，全场跟踪，根据“一车一方案”的原则，圆满地解决了这起涉及近百人的纠纷。

【案情】

一车自燃百车遭殃

2018 年 9 月的一个晚上，闵行区吴泾镇某小区内一业主停放的电动车自燃，导致整个车库失火，造成 100 多辆电动车不同程度程的损坏。事故发生后，受损车主对物业的安全管理产生质疑，现场情绪激动，并强烈要求物业赔偿受损的电动车。上海某实业有限公司承担该小区的物业管理工作，负责失火车库的日常管理和维护，事故发生后，公司表态愿意对受损车辆进行赔偿，但是由于受损车辆数量多，受损程度不一，公司因此求助居委，希望能合理解决这起纠纷。居委接到请求后，考虑到事态的严重性，处置不当会给社区带来严重影响。于是，居委联系了镇房地物业纠纷调委会，请求帮助协商调解该起纠纷。

调委会接到该小区居委的请求后及时介入调解，调解员立即会同居委干部、物业公司负责人和受损车主代表一起前往失火车库实地勘察，并听取受损车主对事件的描述和诉求。调解员在了解事件情况、当事人述求后，认为由于此次的失火事故涉及受损车辆众多，波及居民范围较大，如果处理不及时不妥当，不仅会影响居民的正常生活，还可能会成为社区和谐的不稳定因

素。

事故发生后，受损车主对物业的安全管理产生质疑，情绪激动、议论纷纷，要求物业公司立即给一个“说法”。为了防止矛盾激化，调解员与居委干部分别规劝各方当事人克制自己的情绪，事故既然已经发生，双方应尽快协商出一个让各方都满意的方案。听了调解员的一番劝慰后，现场慢慢平息，各方当事人开始坐下来并表示愿意一起协商调解。

赔付方案遭车主拒绝

事故发生后，物业公司当即表示同意赔付，并拿出了赔付方案：针对受损程度较轻的、不影响出行的车辆，诸如仅仅是车辆塑料外壳变形的车辆，由物业负责修理而非赔偿；针对受损严重的车辆，则需要居民提供相关的购买发票，并按照车辆的新旧程度折旧赔偿。但是，该方案没有得到车主的支持，大家认为受损程度较轻车辆的维修方案是不可行的，因为电动车是出行必备交通工具，维修耗时太长，会严重影响他们日常出行。而对于受损严重的车辆，部分居民表示无法提供购买发票，同时对折旧赔付的赔偿方案感到不满。双方各执一词，给调解带来很大的难度。与此同时，此次事故涉及面广、数量众多，修理又耗时耗力，无法做到同

一时间统一调解。

针对受损车主与物业不同的诉求，调解员采用了背对背的调解方法，依法耐心细致地分别做双方工作，分析情况、找出问题焦点并找到了解决问题的切入点。首先根据“一车一方案”的原则进行修理或赔付，同时为了不影响居民的日常生活，调解员在居委调解室现场办公，并配合受损车主上门调解解决修理和赔付事宜。

“一车一方案”化解纠纷

接受此案后，镇房地物业委员会高度重视，在司法所领导的支持关心下，立即召集专职调解员、居委干部、物业公司负责人和受损车主代表一起对每一辆受损车辆进行拍照取证，根据“一车一方案”的原则制定方案。然后，通过背对背的调解方式，疏导安抚各方当事人的情绪，迅速确定调解的突破口，控制住调解现场气氛。经过多次沟通协调后，在调解员的耐心引导下，促使各方当事人制定了修理与赔付方案。受损程度较轻的车辆由物业负责修理，前期将受损部位拍照，车主正常用车，由维修点采购好零件后通知受损车主进行快速维修。对于受损严重的车辆，购买一年以内的车辆照价赔付，购买一年以上的车辆按物损规则给予赔付，无法提供购买发票的，根据相似车型的网上报

价确认实际赔付标准。

在调解员的努力下，受损车主陆续来到居委调解室申请赔付调解和修理调解，根据“一车一方案”的原则，调委会共受理纠纷调解 91 件，调解成功率 100%，并签订了调解协议和制作了调解卷宗。

【案例点评】

本案例涉及物业服务企业未按照物业服务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导致业主财产安全受到损害的情况下，物业服务企业如何处理的问题。我国《物业管理条例》第 35 条规定，“物业服务企业应当按照物业服务合同的约定，提供相应的服务。物业服务企业未能履行物业服务合同的约定，导致业主人身、财产安全受到损害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案中物业服务企业未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导致其他业主的电动车受损，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而在对本起纠纷案件的处理中，调解员经过实地勘察、实情了解、调查研究、分析案情后，找出该起案件的处理难度和矛盾焦点，并针对难度和焦点，制定了特殊的调解方案，即根据“一车一方案”的原则进行处理，再通过背靠背的调解方法进行调处，最终使得该起群体性纠纷得到了圆满的化解，也使得一触即发的矛盾得到了有效的遏制。